

國立政治大學圖書館悠遊體驗區設備管理要點

中華民國 108 年 5 月 1 日第 447 次主管會報通過

- 一、 國立政治大學圖書館（以下簡稱本館）為培養讀者創意思考、促進同儕交流，兼以妥善管理設備，特訂定「國立政治大學圖書館悠遊體驗區設備管理要點」（以下簡稱本要點）。
- 二、 借用資格
持有本校教職員證、學生證、具本館借書資格者，不含館際合作借書證。
- 三、 借還規則
 - (一) 持有效證件於借還書時間內至達賢圖書館服務櫃檯辦理借用，限當日歸還。
 - (二) 借用時需當場清點物件內容與配件，歸還時亦同。
 - (三) 不開放預約或續借。
- 四、 保管與使用
 - (一) 借用期間應保持物件內容及配件的完整性，避免缺漏或破損。
 - (二) 當日借用未歸還者，每逾期 1 天課滯還金新臺幣 100 元，且暫停借用其他各項館藏的權利。逾期超過 30 天者，視同遺失，應依規定辦理賠償。
- 五、 損壞與賠償
 - (一) 物件內容與配件遺失或損壞程度尚未影響後續使用者，依照「國立政治大學圖書館讀者違規處理辦法」辦理。
 - (二) 遺失或損壞程度致無法使用者，應依照原借用物件之規格型號重購，或依照「國立政治大學圖書館圖書資料遺失毀損賠償辦法」賠償。
- 六、 注意事項：
 - (一) 本館保留優先使用設備之權利。
 - (二) 本要點未盡事宜，得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。
- 七、 本要點經本館主管會報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